

B022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740 证券简称:山西焦化 编号:临2020-017号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四季度	变动比率(%)
焦炭	产量	万吨	695,799.80	802,448.30	-13.30
	销量	万吨	645,931.57	788,397.96	-18.07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987,350,956.40	1,175,497,698.93	-16.01
甲醇	产量	万吨	1,528.52	1,491.00	2.52
	销量	万吨	1,278.02	20,225.93	-39.79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31,884,339.76	48,426,416.19	-34.16
新青	产量	万吨	1,958.74	2,089.51	-6.26
	销量	万吨	4,858.24	8,179.54	-40.89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4,966.10	8,148.76	-39.13
工业萘(液体)	产量	万吨	15,906,043.72	29,865,803.05	-46.74
	销量	万吨	3,268.80	3,665.07	-12.50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40,770.41	53,826.49	-19.69
甲酚	产量	万吨	41,518.31	53,185.71	-21.94
	销量	万吨	60,180,207.32	89,063,807.37	-32.43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449.49	1,674.58	-13.84
苯	产量	万吨	17,458.80	16,609.60	6.84
	销量	万吨	13,529.10	16,511.00	-18.06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52,499,865.33	67,802,570.04	-22.57
苯酚	产量	万吨	3,880.51	4,106.51	-5.50
	销量	万吨	18,165.88	15,244.99	19.16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7,835.58	13,808.56	29.19
纯苯	产量	万吨	76,215,803.50	61,696,657.15	23.53
	销量	万吨	4,273.25	4,468.97	-4.38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4,273.25	4,468.97	-4.38

(二)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量、消耗量及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四季度	变动比率(%)
采购量	吨	862,688.22	1,054,693.01	-16.31	
	吨	912,124.76	1,014,180.46	-10.06	
	吨	1,018,417,445.69	1,298,456,558.56	-21.57	
消耗量	吨	1,153.83	1,231.12	-6.28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按照临汾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指挥领导小组办公室等部门要求的生产负荷执行,除上述事项外,本季度没有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所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0-020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资产管理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06 股票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0-040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根据上述授权,公司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认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结果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结果,截至2020年2月16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936,887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8,176.88元。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已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上海自贸试验区南汇区临港镇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罗晖
注册资本:人民币8176.989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3年06月20日
营业期限:2003年06月20日至2033年06月25日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包括太阳能材料、设备及相关产品,新能源发电系统,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发电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咨询、运维及相关建设,与光伏产业相关的咨询服务、项目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外资分支机构经营;进行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安装,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351 股票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9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将登记机关由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迁移至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由“中山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嘉兴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并同时变更了注册地址、公司简称、监事等事项。根据《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嘉兴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4HWLMLU1W
二、名称:嘉兴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三、注册资本:壹仟伍佰万元整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股票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0-043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7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27	上海电气	2020/4/2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增加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本次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题如下:
(1)《关于公司2020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2)《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的议案》
(3)《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4)《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
(6)《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7)《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8)《关于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9)《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的议案》
(10)《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本次分拆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第1)项提案已经2020年董事会五届二十二次会议、监事会五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上述第2)-(11)项提案已经2020年董事会五届二十二次会议、监事会五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上述临时提案均为非累计投票议案,第1)项提案为普通决议案,第2)-(11)项提案为特别决议案。

三、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3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5月7日9: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浦东大道2748号上海电气(集团)基地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及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7日
至2020年5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20: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15:00-20:3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即:股东大会会议和投票系统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类型
1	累积投票议案	网络投票系统
2	A股议案	网络投票系统

1. 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的议案
3.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4.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5.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6.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7.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8.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9.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10.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11.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12.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1. 各议案已被披露的时间和披露来源
以上议案分别经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二次会议、三十三次会议以及监事会五届二十五次会议、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的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1日、2020年4月7日、2020年4月16日分别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销售股权激励》
本集团向中国能源提供之产品及服务的价格将主要依据市场价及过往交易价格,并计及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率后,进行公平合理磋商确定。本集团采取内部控制措施以确保向中国能源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毛利率不低于同类产品或服务销售给第三方所取得的毛利率。本集团最高管理层将检查《销售股权激励》项下交易的价格及条款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类似规格产品或服务所签订的《销售股权激励》项下交易的价格及条款不低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类似规格产品或服务所签订的《销售股权激励》,以确保提供最有利的条款(特别将直接降低单位价格)的供应商。在做出商业决定之前,本集团的营销部门将会向中国能源的报价与至少两个独立供应商的报价相比较;(a)在没有市价可供参考时,本集团将提供比其他可供商报价,与中国能源统一一商业条款协议合同。本集团最高管理层将检查《采购股权激励》项下交易的价格及条款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类似规格产品或服务签订的协议条款,以确保本集团自中国能源获取的价格及条款不低于独立第三方获取的价格及条款。此外,本集团的内控部门会进行年度审核以确认上述程序在本年度中已获遵守。董事认为,本集团自中国能源获取的价格及条款不低于自其他独立人士处获取的价格及条款,且对股东和公司整体有利。

3. 《采购股权激励》
本集团向中国能源提供之产品及服务的价格将主要依据市场价及过往交易价格,并计及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率后,进行公平合理磋商确定。本集团采取内部控制措施以确保向中国能源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毛利率不低于同类产品或服务销售给第三方所取得的毛利率。本集团最高管理层将检查《销售股权激励》项下交易的价格及条款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类似规格产品或服务所签订的《销售股权激励》,以确保提供最有利的条款(特别将直接降低单位价格)的供应商。在做出商业决定之前,本集团的营销部门将会向中国能源的报价与至少两个独立供应商的报价相比较;(a)在没有市价可供参考时,本集团将提供比其他可供商报价,与中国能源统一一商业条款协议合同。本集团最高管理层将检查《采购股权激励》项下交易的价格及条款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类似规格产品或服务签订的协议条款,以确保本集团自中国能源获取的价格及条款不低于独立第三方获取的价格及条款。此外,本集团的内控部门会进行年度审核以确认上述程序在本年度中已获遵守。董事认为,本集团自中国能源获取的价格及条款不低于自其他独立人士处获取的价格及条款,且对股东和公司整体有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0-014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